

泛海扬帆大学生创业行动项目办公室文件

扬帆项目办发〔2017〕8号

关于做好2017年度“泛海扬帆大学生创业行动” 总结工作的通知

重庆市、山东省、昆明市、兰州市“泛海扬帆行动”项目办公室：

2017年，“泛海扬帆大学生创业行动”（以下简称“泛海扬帆行动”）在各地党政机关的大力支持下、在各地项目办公室的共同努力下工作推进有序，取得了新的进展、创新、突破。为更好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做好创业、创新工作的精神，全面总结2017年工作，推动2018年各项工作在新的一年里取得更好的成绩，将年度总结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、系统梳理、理性分析。各地项目办公室要对照年初的工作计划，按照“取得的成绩、采取的措施、存在的问题及破解的思路”等内容，对已经开展的工作、正在进行中的工作、尚未开展和决定不再开展的工作认真、全面、系统地总结，分析工作成效、经验和创新点。

2、数据说话、案例检验。各项目办公室对各项工作坚持要用数据说话，用效果检验。力求总结材料简明扼要，层次分明，重点突出，数据准确。

3、各地项目办公室要高度重视这项工作，工作总结成稿后，纸质版经各地主要负责领导审阅并加盖公章后与12月15日前报送至“泛海扬帆行动”项目办公室，同时发送电子邮件至：fhyfxmb@163.com。

联系人：闫斐然

联系电话：010-68929856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长春桥路6号国家行政学院

邮 编：100089

“泛海扬帆行动”项目办公室

2017年12月6日

项目办公室